



创清廉十堰 树新风正气

以文倡廉 清风激荡

——市委宣传部推进清廉文化建设工作纪实

记者毛以国 通讯员苏芳

文化沁人心，廉政清风吹。自清廉十堰建设启动以来，市委宣传部根据市委关于清廉十堰建设的任务分工，牵头清廉文化建设工作，联合市纪委监委印发《关于加强清廉文化建设的实施方案》《市纪委监委 市委宣传部关于成立十堰市清廉文化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召开全市清廉文化建设工作碰头会，以清廉文化建设工作助力清廉十堰建设，加快推进十堰高质量跨越式发展。

谋篇布局 把握坚强领导力

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为确保清廉文化建设落地见效，市委宣传部认真贯彻落实《省纪委监委、省委宣传部关于清廉文化建设的实施意见》《中共十堰市委关于推进清廉十堰建设的实施意见》等文件精神，牵头起草并联合市纪委监委印发《关于加强清廉文化建设的实施方案》，成立全市清廉文化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细化职责分工，建立工作联席会议制度，为清廉文化建设提供了坚强保障。

试点先行 发挥示范引领力

锚定航向疾行，坚持示范引领。在充分研究论证、尊重责任单位意愿的基础上，市委宣传部选取市审计局、市交通运输局2家有创建基础的全国文明单位，作为清廉文化建设工作试点单位，进行重点指导，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市审计局以清廉班子、清廉审计、清廉教育、清廉科室、清廉文化、清廉家庭、清廉生活7个重点为抓手，狠抓清廉文化建设，扎实开展党风廉政教育月活动，严格执行审计“四严禁”“八不准”纪律要求，对已完成的项目开展廉政回访、巡查，做到依法审计、廉洁审计、文明审计。市交通运输局将清廉文化建设工作有机融入文明创建、机关党建、行业管理、项目建设等工作之中，开展主要领导讲廉政党课、集体廉政谈话、党纪党规专题报告、观看警示教育片等一系列活动。

立足职能 打造先进文化力

以文化人，沁润心田。市委宣传部结合自身职能，围绕清廉文化建设工作重点，谋划党风廉政教育月活动，

细化活动清单，积极组织编创清廉文化作品，开展清廉文化教育实践活动。

市群艺馆围绕宣教月主题编创小品《心愿》、快板舞《姐妹齐唱劝廉歌》、诗朗诵《清风颂》、歌伴舞《荷花赞》等廉洁文艺作品，并在“荆楚红色文艺轻骑兵”“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等近30场惠民演出中进行表演。市艺术研究所组织创作人员到我市红色教育基地采风，创作反腐倡廉题材小品《亲上加亲》、情景联唱《共谱审计新篇章》、音乐情景剧《吃水不忘挖井人》等作品。市艺术剧院以豫剧《王家女婿》为主，开展廉政文化惠民演出10余场次。市博物馆举办“坚守初心 铭记清廉——中国共产党早期反腐倡廉展”和“红色十堰记忆——庆祝建党100周年十堰历史文献展”。市图书馆通过微信公众号线上推送四期廉洁书籍展，提供扫码阅读《廉政故事》等服务。市美术馆相继举办以“创清廉十堰 树新风正气”为主题的廉政书画展、“清廉茅箭 清风扬帆”书画作品展。

统筹协调 提升宣传影响力

倡廉政文化，扬清风正气。市委宣传部统筹协调十堰日报、十堰晚报、十堰政府网、秦楚网、十堰电视台等媒体，加强清廉文化宣传，营造崇廉尚廉浓厚氛围。

各媒体全力做好廉政主题宣传，开办《创清廉十堰 树新风正气》专栏，综合报道各级各部门开展清廉十堰建设暨2021年党风廉政教育月活动情况，设计刊播廉政公益广告。其中，十堰日报、十堰广播电视台分别开设“清廉大家谈”专题专栏，邀请各县市区和市直单位负责人畅谈廉政建设；十堰广播电视台策划《问题面对面》电视问政栏目，聚焦市场主体和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开展“不担当不作为”问题舆

论监督，畅通群众诉求反映渠道，切实提高执行力、落实力。

不断加码 营造强大后续力

以创促建，注重长效。市委宣传部立足当前，着眼长远，从制度、宣传、活动等多方面谋划发力，巩固提升清廉文化建设成效。

下一步，市委宣传部将落实联席会议会议精神，推动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各负其责、全社会积极参与的清廉文化建设大格局，建立健全清廉文化建设考核评价和激励机制，强化考评结果运用；加强清廉文化研究阐释，组织协调清廉文化建设责任单位进一步挖掘十堰历史文化中的清廉元素和红色资源，讲好廉政自律故事；深化拓展宣教阵地活动，构建线上线下联动的宣传矩阵，加强清廉文化文艺作品创作传播，开展清廉文化教育实践活动；不断加大媒体宣传力度，在市内各级主流媒体开办常态化的清廉十堰建设专版、专栏、专题，深入、集中宣传报道清廉文化建设具体行动、创新举措与成效。

同时，市委宣传部将联合市纪委监委、十堰日报社、十堰广播电视台、市文化和旅游局等单位深入开展“清廉十堰大家谈”系列访谈、党纪国法专题学习活动、清廉文艺文化创作演出活动、清廉建设典型选树推荐宣传活动，掀起清廉文化建设高潮。

清风吹拂清廉雨，正是扬帆破浪时。

置身清廉十堰建设的浪潮，市委宣传部将继续知责于心、担责于身、履责于行，努力走在前列，推进清廉文化建设与清廉十堰建设交相辉映，汇聚强大的清廉力量，助力我市在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市新征程上再创佳绩。

以清廉文化涵养新风正气

——十堰市纪委监委 十堰市委宣传部《关于加强清廉文化建设的实施方案》解读

清廉文化建设是清廉建设与文化建设相结合的产物，在清廉十堰七个载体建设（清廉机关、清廉企业、清廉学校、清廉医院、清廉村居、清廉家庭、清廉文化）中，清廉文化与其它六个载体建设互融互通、互促互惠，共同凝聚起清廉十堰建设的磅礴力量。

为切实推进清廉文化建设，9月底，市纪委监委、市委宣传部联合印发《关于加强清廉文化建设的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明确清廉文化建设工作目标、重点任务和有关要求等，着力以清廉文化涵养清风正气，为十堰加快建设“现代新城、绿色示范市”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和发展环境。

擘画蓝图 明确建设目标

《方案》明确，把清廉文化建设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融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全过程，融入清廉十堰建设各环节，以党员领导干部为重点，面

向全体社会成员，持续扩大覆盖面，增强影响力。

到“十四五”末，清廉文化建设工作体制机制、工作内容、工作机制基本完善，贯穿清廉机关、清廉企业、清廉学校、清廉医院、清廉村居、清廉家庭的清廉文化体系逐步形成，清廉务实的文化理念逐步形成，党员干部纪法意识、廉洁意识明显增强，各领域、各行业整体廉洁程度显著提升，清廉成为全市推崇的社会风尚。

锚定航向 紧抓重点任务

《方案》从七个方面入手，细化清廉文化建设工作重点任务及责任分工。

一是加强清廉文化学习研究阐释。探索新时代十堰清廉文化建设工作新举措、新对策，充分挖掘武当文化、汉水文化、汽车文化、红色文化中的清廉元素，常态化开展清廉文化宣传教育。二是加强清廉文化文艺创作传播。实施“清廉文化精品工程”，开展优秀清廉文化作品评选，举办清廉文化主题展示展览，提升优秀清廉文化作品评选展播活动品牌影响力、凝聚力、传播力。三是建好用好清廉文化阵地。打造清廉文化线上线下同步宣传教育矩阵，发挥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图书馆、博物馆、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等阵地作用，推出一批清廉文化学习体验精品线路，打造一批清廉文化景观等。四是开展

清廉文化教育实践活动。推动清廉文化进机关、进企业、进学校、进医院、进村居、进家庭，开展清廉家风教育活动及纪法学习、主题宣传、警示教育等活动。五是加强职业精神和职业道德建设。聚焦涵养职业操守，树立行业新风，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等职业精神，选树宣传一批弘扬职业精神的单位和个人典型。六是加强诚信宣传教育。开展各类诚信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加强诚信正面宣传和舆论监督，打造不敢失信、不能失信、不愿失信的良好环境。七是营造清廉十堰建设氛围。充分发挥各级传统媒体及新媒体作用，加大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力度；组织开展清廉主题宣讲活动，使清廉、诚信、守法、尚德成为群众普遍认可的行为准则。

力求实效 强化组织保障

《方案》强调，各地各部门要切实担负起清廉文化建设的政治责任，细化推进清廉文化建设的举措，及时研究解决清廉文化建设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各负其责、全社会积极参与的清廉文化建设大格局。建立健全清廉文化建设多渠道经费保障机制、考核评价和激励机制，强化考评结果运用，确保清廉文化建设取得实效。



市纪委监委、市委宣传部联合召开十堰市清廉文化建设工作碰头会



廉政文艺“大篷车”巡回演出进校园进课堂活动在市委党校举行



举办清廉文化建设和党风廉政教育月活动惠民演出活动



市艺术剧院以豫剧《王家女婿》为主，举办廉政文化惠民演出



市审计局扎实推进清廉文化建设

